

股票代碼：6629

Thai Kin Co., Ltd.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三段287號4樓
電話：+886 2 2514996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2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23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41
(七)關係人交易	42
(八)質押之資產	4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3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3
(十二)其 他	4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4~45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5
3.大陸投資資訊	45
(十四)部門資訊	45~46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Thai Kin Co., Ltd. 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Thai Kin Co., Ltd.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合併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收入認列；收入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合併公司與各主要交易對象簽有合約或訂單，與各銷貨對象之交易條件不盡相同，致收入認列及商品控制權移轉時點之判斷複雜性增加，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列為本年度財務報告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對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進行測試。
- 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進行趨勢分析，包括比較本期與最近一期及去年同期之客戶名單及銷售收入金額，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若有重大變動者，查明並分析其原因。
- 抽核全年度銷售交易，以評估銷售交易之真實性、銷貨收入認列金額之正確性及入帳時點之合理性。
- 測試年度結束前後一段期間銷售交易之樣本，以評估收入認列時點是否適當。

二、存貨續後衡量

有關存貨續後衡量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減損之資訊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合併公司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存貨之公允價值易受市場售價影響，故存貨跌價之風險上升，以致存貨續後衡量易有高估之情事，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續後衡量之評估列為本年度財務報告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評估合併公司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 執行本期與上期存貨週轉率分析、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趨勢分析，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若有重大變動者，查明並分析其原因。
- 評估合併公司存貨續後衡量是否已依集團既定之提列政策，並前後一致辦理。
- 取得存貨庫齡報表，評估期末備抵呆滯損失提列之合理性，再以抽核方式驗證其庫齡正確性。
- 瞭解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所採用之銷售價格及期後存貨市價變動之情形，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再以抽核方式驗證其售價及淨變現價值計算之正確性，以確認期末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之合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併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併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合併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併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關春修 
張純怡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50036075號
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二日



Thai Kin Co., Ltd. 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12.31		106.12.31			107.12.31		106.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xx 資產					21xx 負債及權益				
1100 流動資產：					2100 流動負債：				
117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43,838	14	124,086	13	2170 短期借款(附註六(五)、(六)、(八)、七及八)	\$ 120,925	12	117,165	13
120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及(十四))	129,592	13	178,947	19	2150 應付票據	1,355	-	1,153	-
130x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10,444	1	8,828	1	2170 應付帳款	50,678	5	48,874	5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248,786	25	195,869	2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七)	27,620	3	35,230	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七))	13,812	1	9,327	1	2213 應付設備款	2,006	-	1,514	-
流動資產合計	546,472	54	517,057	55	2216 應付股利(附註六(十二))	90,000	9	20,856	2
15xx 非流動資產：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7,574	2	32,927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八)、(九)及八)	409,462	40	382,902	4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五)、(六)、(九)、七及八)	-	-	207,969	2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六)、(八)、(九)及八)	30,055	3	28,935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25	-	3,90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一))	16,635	2	7,732	1	流動負債合計	310,483	31	469,594	50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七)及八)	6,834	1	7,230	-	25xx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合計	462,986	46	426,799	45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五)、(六)、(九)、七及八)	222,268	22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一))	11,695	1	10,813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六(十))	7,262	1	5,148	1
					非流動負債合計	241,225	24	15,961	2
					2xxx 負債總計	551,708	55	485,555	52
					31xx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十一)及(十二))：				
					3110 股本	300,000	29	300,000	32
					3200 資本公積	48,483	5	48,483	5
					3350 未分配盈餘	89,971	9	105,871	11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9,066	2	3,694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457,520	45	458,048	48
					36xx 非控制權益	230	-	253	-
					3xxx 權益總計	457,750	45	458,301	48
1xxx 資產總計	\$ 1,009,458	100	943,856	100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009,458	100	943,856	100

董事長：許大進



經理人：許偵容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黃晟修



Thai Kin Co., Ltd. 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四)及(十五))	\$ 894,377	100	937,64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五)、七及十二))	723,331	81	737,876	79
5900 營業毛利	171,046	19	199,770	21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五)、(十)、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5,373	2	12,137	1
6200 管理費用	60,926	6	32,273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483	2	10,803	1
營業費用合計	91,782	10	55,213	5
6900 營業淨利	79,264	9	144,557	1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七)、(十八)及(十九)):				
7010 其他收入	1,545	-	37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4,835	2	29,565	3
7050 財務成本	(5,974)	(1)	(4,992)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406	1	24,943	2
7900 稅前淨利	89,670	10	169,500	18
7951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15,744	2	42,972	5
本期淨利	73,926	8	126,528	1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十)及(十一))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77	-	(2,99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5)	-	598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42	-	(2,39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381	2	4,060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5,381	2	4,060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5,523	2	1,668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9,449	10	128,196	13
8700 本期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73,958	8	126,565	13
8620 非控制權益	(32)	-	(37)	-
	\$ 73,926	8	126,528	1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89,472	10	128,228	13
8720 非控制權益	(23)	-	(32)	-
	\$ 89,449	10	128,196	13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47		4.2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47		4.22	

董事長：許大進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許偵容

~5~



會計主管：黃晟修



Thai Kim Co., Ltd. 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共同控 制下前 手權益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1,000	-	14,698	(361)	15,337	328,778	289	344,40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33,000)	-	(33,000)	-	(4)	(33,004)
本期淨利(損)	-	-	126,565	-	126,565	-	(37)	126,52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2,392)	4,055	1,663	-	5	1,66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124,173	4,055	128,228	-	(32)	128,196
現金增資	18,705	-	-	-	18,705	-	-	18,705
組織重組之合併發行新股	280,295	48,483	-	-	328,778	(328,778)	-	-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00,000	48,483	105,871	3,694	458,048	-	253	458,30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90,000)	-	(90,000)	-	-	(90,000)
本期淨利(損)	-	-	73,958	-	73,958	-	(32)	73,92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142	15,372	15,514	-	9	15,5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74,100	15,372	89,472	-	(23)	89,449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00,000	48,483	89,971	19,066	457,520	-	230	457,75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許大進



經理人：許偵容



會計主管：黃晟修



Thai Kin Co., Ltd. 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9,670	169,50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6,683	45,081
利息費用	5,974	4,992
利息收入	(1,545)	(37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41,112	49,70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64
應收帳款	49,355	(65,936)
其他應收款	(1,116)	21,567
存貨	(38,291)	(57,345)
其他流動資產	(4,485)	31,23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5,463	(69,0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202	200
應付帳款	1,804	37,147
其他應付款	(7,808)	(565)
其他流動負債	(3,581)	3,524
淨確定福利負債	2,291	2,15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7,092)	42,46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629)	(26,551)
調整項目合計	39,483	23,15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9,153	192,652
收取之利息	1,545	420
支付之利息	(5,776)	(5,136)
支付之所得稅	(39,841)	(18,92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5,081	169,00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227)	(64,387)
存出保證金增加	(831)	(73)
預付設備款增加	425	-
受限制定期存款增加	(296)	(75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1,929)	(65,21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1,108
舉借長期借款	7,626	-
發放現金股利	(20,856)	(12,14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230)	(11,04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9,830	(32,20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9,752	60,55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4,086	63,53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3,838	124,086

董事長：許大進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許偵容

~7~



會計主管：黃晟修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Thai Kin Co., Ltd.(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主要係為申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股票上櫃買賣所進行之組織結構重組而設立。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與Royal Finishing Co., Ltd.(以下簡稱Royal Finishing)及Hardware Group Limited(以下簡稱Hardware)以換股方式完成組織架構重組後，本公司成為Royal Finishing及Hardware之控股公司。Royal Finishing及Hardware主要經營業務為傢俱裝飾及五金開發配件等成套設備生產加工及銷售，請參閱附註十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針對產品之銷售，過去係依據交易條件於商品交付至特定場址時認列收入，於該時點客戶已接受該產品，且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於該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資產負債表、合併綜合損益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無重大影響。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規定於綜合損益表將金融資產之減損列報為單行項目，先前合併公司係將應收帳款之減損列報於管理費用。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合併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合併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七)。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七)。

(3)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4)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124,086	攤銷後成本	124,086
應收款項淨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註)	187,775	攤銷後成本	187,775
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及受限制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註)	5,682	攤銷後成本	5,682

註：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應收帳款、其他應收帳款、存出保證金及受限制定期存款係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現行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24857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準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1.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於過渡至新準則時，合併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合併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2.過渡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使用權資產以租賃負債之金額衡量，採用新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開帳數，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合併公司評估將採用以下實務權宜作法：

-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3. 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預估上述差異可能使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均增加2,784千元。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附註三及四(七)及四(十二)有關會計變動之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惟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初以換股方式取得其股東原持有之Royal Finishing及Hardware股權，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101)基秘字第301號函規定，屬於集團內之組織重組，應採用帳面價值法並視為自始即合併而追溯至本公司之設立日，同時將其股東原持有Royal Finishing及Hardware之股份於合併財務報告中列為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12.31	106.12.31	
本公司	Royal Finishing	傢俱裝飾及五金開發配件等成套設備生產加工及銷售	99.99 %	99.99 %	
本公司	Hardware	傢俱裝飾及五金開發配件等成套設備銷售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Paokin Co., Ltd.(以下簡稱Paokin)	傢俱裝飾及五金開發配件等成套設備生產加工及銷售	98.50 %	98.50 %	
本公司	Thai Kin Company Limited	傢俱裝飾及五金開發配件等成套設備銷售	100.00 %	- %	註一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 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12.31	106.12.31	
Royal Finishing	Mira Home, Inc.	傢俱裝飾及五金開發配 件等成套設備銷售	100.00 %	-	% 註二

註一：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三十日於香港設立Thai Kin Company Limited，每股面額HKD1元，計1,000股，由本公司100%持有，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投入股款。

註二：合併公司透過Royal Finishing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三十日於美國登記籌設Mira Home, Inc.，並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投入股款美金5千元。

3.合併公司並無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合併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七)金融工具

1. 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主要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該攤銷後成本已減除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銀行存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自立帳日起超過一百八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自立帳日起超過三百六十五天，或債務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債務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自立帳日起超過三百六十五天；
- 因與債務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債務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債務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合併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3)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主要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應收款。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及後續評價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應收款

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利息收入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3)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可能包括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

應收款之減損損失提列係依各應收款項之可收現性評估。合併公司針對應收款考量於特定資產與整體層級減損之證據來評估應收款之減損損失。所有重大個別之應收款針對具體之減損作評估。未有具體減損之應收款則係依據過去收款經驗、帳齡分析並考量內部授信政策後，依逾期帳齡之期間來提列減損損失。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之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費用。應收帳款以外之其他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3.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設備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等)，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

(3)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係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但因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實際產量若高於正常產能，其差異數列為銷貨成本減項。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存貨之續後衡量則依存貨之各類別逐項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存貨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應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並將該沖減之金額認列為銷貨成本。若續後期間淨變現價值增加，則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之減少。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除土地外，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合併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之各類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20年
(2)機器設備	10年
(3)辦公設備	3~5年
(4)租賃權益改良	4年
(5)運輸設備	5年
(6)其他設備	2~10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一年度報導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予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二)收入之認列

1. 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 收入認列(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銷貨收入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風險移轉時認列，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係於實際發生年度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銷貨退回之相關存貨成本則列為銷貨成本之減項。

(十三)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給付成本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任何先前未認列之相關精算損益及前期服務成本。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四)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十六)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並無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者為存貨之評價，係因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12.31</u>	<u>106.12.31</u>
現金	\$ 168	16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94,139	123,917
定期存款	<u>49,531</u>	<u>-</u>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43,838</u>	<u>124,086</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應收帳款

	<u>107.12.31</u>	<u>106.12.31</u>
應收帳款	\$ 129,592	178,947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129,592</u>	<u>178,947</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01,092	-	-
逾期30天以下	17,507	-	-
逾期31~60天	<u>10,993</u>	-	<u>-</u>
	<u>\$ 129,592</u>		<u>-</u>

經評估後，因合併公司過去未有發生呆帳情事，且預期應收帳款皆可收回，故未有需提列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情事。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有已逾期應收帳款之情形。

上述金融資產未有作為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情形。

(三)其他應收款

	<u>107.12.31</u>	<u>106.12.31</u>
其他應收款	\$ 10,444	8,828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10,444</u>	<u>8,828</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未有逾期之情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四)存 貨

	成 本	<u>107.12.31</u> 備抵減損	淨變現價值
製 成 品	\$ 72,947	6,047	66,900
在 製 品	93,722	15,884	77,838
原 物 料	<u>115,287</u>	<u>11,239</u>	<u>104,048</u>
合 計	<u>\$ 281,956</u>	<u>33,170</u>	<u>248,786</u>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12.31		
	成 本	備抵減損	淨變現價值
製 成 品	\$ 25,893	3,147	22,746
在 製 品	91,395	13,938	77,457
原 物 料	106,143	10,477	95,666
合 計	<u>\$ 223,431</u>	<u>27,562</u>	<u>195,869</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存貨備抵減損變動表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期初餘額	\$ 27,562	16,655
認列減損損失	4,466	10,491
匯率影響數	1,142	416
12月31日餘額	<u>\$ 33,170</u>	<u>27,562</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除出售存貨之銷貨成本外，認列於營業成本項下之其他項目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提列存貨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 4,466	10,491
下腳收入	(17,207)	(13,809)
存貨盤損	2,017	2,483
	<u>\$ (10,724)</u>	<u>(835)</u>

上述存貨未有作為短期借款或其他融資額度擔保之情形。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成本或認定成本：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權 益 改 良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總 計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2,313	260,944	136,171	11,417	-	8,409	114,040	18,536	571,830
增 添	-	156	7,733	1,063	1,016	1,454	3,852	46,445	61,719
處 分	-	-	-	-	-	-	(14,626)	-	(14,626)
重 分 類(註1)	-	693	30,919	-	-	-	(12,409)	(32,706)	(13,503)
匯率變動之影響	868	10,139	5,922	454	-	349	4,038	946	22,716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3,181</u>	<u>271,932</u>	<u>180,745</u>	<u>12,934</u>	<u>1,016</u>	<u>10,212</u>	<u>94,895</u>	<u>33,221</u>	<u>628,136</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22,007	256,791	108,776	5,935	-	8,293	114,003	15,962	531,767
增 添	-	-	18,616	5,309	-	-	29,888	9,700	63,513
處 分	-	-	-	-	-	-	(31,412)	-	(31,412)
重 分 類	-	568	6,820	-	-	-	-	(7,388)	-
匯率變動之影響	306	3,585	1,959	173	-	116	1,561	262	7,962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2,313</u>	<u>260,944</u>	<u>136,171</u>	<u>11,417</u>	<u>-</u>	<u>8,409</u>	<u>114,040</u>	<u>18,536</u>	<u>571,830</u>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權益 改良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 計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53,710	44,115	4,563	-	6,359	80,181	-	188,928
本年度折舊	-	12,907	14,324	2,028	152	747	6,525	-	36,683
處 分	-	-	-	-	-	-	(14,626)	-	(14,62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297	1,948	209	-	260	2,975	-	7,689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68,914</u>	<u>60,387</u>	<u>6,800</u>	<u>152</u>	<u>7,366</u>	<u>75,055</u>	<u>-</u>	<u>218,674</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40,712	32,563	3,079	-	5,503	90,761	-	172,618
本年度折舊	-	12,218	10,908	1,417	-	766	19,772	-	45,081
處 分	-	-	-	-	-	-	(31,412)	-	(31,41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80	644	67	-	90	1,060	-	2,641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53,710</u>	<u>44,115</u>	<u>4,563</u>	<u>-</u>	<u>6,359</u>	<u>80,181</u>	<u>-</u>	<u>188,928</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3,181</u>	<u>203,018</u>	<u>120,358</u>	<u>6,134</u>	<u>864</u>	<u>2,846</u>	<u>19,840</u>	<u>33,221</u>	<u>409,462</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2,313</u>	<u>207,234</u>	<u>92,056</u>	<u>6,854</u>	<u>-</u>	<u>2,050</u>	<u>33,859</u>	<u>18,536</u>	<u>382,902</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u>\$ 22,007</u>	<u>216,079</u>	<u>76,213</u>	<u>2,856</u>	<u>-</u>	<u>2,790</u>	<u>23,242</u>	<u>15,962</u>	<u>359,149</u>

註1：包括有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轉入及其他設備轉出至存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作為銀行借款額度擔保之資產明細，請詳附註八。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有代其董事長持有位於曼谷地區土地，惟該土地業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八日處份。由於該土地之實質所有權非為合併公司所有，故合併公司亦未認列相關資產處份損益。

(六)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8,935
匯率變動之影響	<u>1,120</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30,055</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28,537
匯率變動之影響	<u>398</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8,935</u>
帳面金額：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30,055</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28,935</u>
公允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268,642</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258,607</u>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六年度公允價值係依華信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採土地開發分析法所出具之評價報告為基礎，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因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不動產投資之公允價值無重大變動，故以民國一〇六年度估價金額列示。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銀行借款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七)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其他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 13,812	9,327
其他非流動資產		
受限制定期存款	5,903	5,607
存出保證金	906	75
預付設備款	25	1,548
	6,834	7,230
	\$ 20,646	16,557

受限制定期存款主要係質押供電力保證之用，請詳附註八說明。

(八)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20,925	117,165
尚未使用額度	\$ 318,610	31,635
利率區間(%)	2.14~3.47	1.70~2.33

合併公司設定資產抵押供銀行借款額度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說明。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7.12.31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Mega Bank	1.30	109	\$ 214,642
Kasikorn Bank	2.50	112	7,626
			<u>222,268</u>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合 計			<u>\$ 222,268</u>
尚未使用額度			<u>\$ 48,156</u>
	106.12.31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Mega Bank	1.30	107	\$ 207,969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07,969
合 計			<u>\$ -</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1.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設定資產抵押供銀行借款額度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說明。

2.借款合同

- (1)合併公司與Mega Bank之無擔保銀行借款於民國一〇七年九月到期後未償還本金，而係展延借款合同至民國一〇九年十月。
-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二十九日與Kasikorn Bank(以下簡稱Kasikorn)簽訂授信合約(以下簡稱Kasikorn授信合約)，總授信額度合計為泰銖58,520(新台幣55,782千元)。

依Kasikorn授信合約約定，本授信案存續期間，借款人承諾維持借款公司下列財務比率與規定：

- A.償債保障比率[營業淨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利息費用/(一年內到期長借+利息費用)]不低於2倍。
- B.負債權益比率(總負債/股東權益)不超過1.5倍。
- C.借款僅供建造太陽能屋頂使用。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皆符合上述承諾之財務比率及規定。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262	5,14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7,262</u>	<u>5,148</u>

(1)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財務報表調整數	\$ 5,148	2,990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061	2,070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因經驗調整變動精算利益	(66)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利益	(111)	-
國外計畫之兌換差額	230	88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7,262</u>	<u>5,148</u>

(2)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1,909	1,984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152	86
	<u>\$ 2,061</u>	<u>2,070</u>
營業費用	<u>\$ 2,061</u>	<u>2,070</u>

(3)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2,990)	-
本期認列	177	(2,990)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2,813)</u>	<u>(2,990)</u>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7.12.31	106.12.31
折現率	3.00 %	2.89 %
未來薪資增加	3.00 %	3.00 %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0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7年。

(5)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民國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246)	256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256	(246)
民國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176)	184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83	(176)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本公司之台灣分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29千元及115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所得稅

本公司及Hardware係分別於開曼群島及英屬維京群島註冊設立，當地之公司無須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合併公司中Royal Finishing及Paokin依「泰國稅法」課徵，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泰國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皆為20%。另，Mira Home, Inc.係依美國聯邦政府稅法及美國伊利諾州稅法規定課徵所得稅，民國一〇七年度適用稅率分別為21%及9.5%。

民國一〇六年本公司之台灣分公司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為17%。總統府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現行17%調高至20%。

1.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23,770	42,794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9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7,998)	178
所得稅稅率變動	(47)	-
	(8,045)	178
所得稅費用	\$ 15,744	42,972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費用)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35)	598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	\$ <u>89,670</u>	<u>169,500</u>
稅前淨利按各子公司所在地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18,625	31,700
依稅法規定調整數	72	96
前期低估	19	-
機器設備投資抵減	(3,751)	-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變動	514	560
所得稅稅率變動影響數	(47)	-
子公司盈餘分配所得稅估列數	<u>312</u>	<u>10,616</u>
合 計	\$ <u>15,744</u>	<u>42,972</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7.12.31	106.12.31
課稅損失	\$ <u>1,125</u>	<u>771</u>

課稅損失係依子公司所在地之所得稅法規定，免稅業務產生之虧損得用以抵減免稅期滿後五年之課稅所得額，非免稅業務產生之虧損得用以抵減虧損年度後五年之課稅所得額。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 之 虧 損	得扣除之 最後年度
Paokin：		
民國一〇五年度申報虧損數	\$ 1,047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申報虧損數	1,966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預計申報虧損數	<u>2,614</u>	民國一一二年度
合 計	\$ <u>5,627</u>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 跌價損失	應計退 休金負債	其 他	合 計
民國107年1月1日	\$ 5,512	1,030	1,190	7,732
貸記損益表	893	412	7,199	8,504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35)	-	(35)
外幣換算差額	229	45	160	434
民國107年12月31日	\$ 6,634	1,452	8,549	16,635
民國106年1月1日	\$ 3,331	-	438	3,769
貸記損益表	2,098	414	738	3,250
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598	-	598
外幣換算差額	83	18	14	115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5,512	1,030	1,190	7,732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其 他
民國107年1月1日	\$ 10,813
借記損益表	459
外幣換算差額	423
民國107年12月31日	\$ 11,695
民國106年1月1日	\$ 7,224
借記損益表	3,428
外幣換算差額	161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10,813

3.所得稅之徵收及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Hardware依設立國家之法令規定免納所得稅亦毋需申報其營利事業所得稅。合併公司中Royal Finishing及PaoKin之所在地泰國之所得稅申報並不需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其營利事業所得稅業已向該國家之當地稅捐主管機關辦理申報至民國一〇六年度。另，Thai Kin Company Limited及Mira Home, Inc.於民國一〇七年度成立且尚未營運，故尚未有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情事。本公司之台灣分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三日為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設立時實收資本額為普通股100千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實收資本總額為1,000千元，所有已發行之股款均已收足。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六日增加發行新股28,029千股，計新台幣280,295千元，分別以27,997千股及32千股換取Royal Finishing 299千股，每股泰銖1,000元，持股比例99.99%，及Hardware 10千股，每股美金1元，持股比例100%，完成組織重組。組織重組完成後，本公司成為Royal Finishing及Hardware之控股公司，Royal Finish及Hardware合計淨值超過轉換發行之新股面額差異數共計48,483千元，帳列資本公積項下。

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七日經董事會通過辦理現金增資，增加發行新股1,871股，每股面額10元，發行總金額計18,705千元。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普通股1,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實收資本總額皆為300,000千元，均為普通股，所有已發行之股款均已收取。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組織重組取得股權淨值與成本差額	\$ <u>48,483</u>	<u>48,483</u>

依本公司之章程規定，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依照董事會擬具之議案並經股東會重度決議，將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行新股或現金方式，分配予股東。

3.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依(101)基秘字第301號函，本公司於組織架構重組前，其原股東所持有Royal Finishing及Hardware之股權淨值帳列共同控制下之前手權益。

4.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一日經股東會決議之章程規定，經股份登錄興櫃或於中華民國上市櫃前，如董事會基於認為本公司之財務狀況適當，且該股利得合法給付時，董事會發放期中股利予股東。股份登錄興櫃或於中華民國上市櫃期間，除開曼群島公司法、公開發行公司規則或本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於當期淨利中提列：(1)支付相關會計年度稅款之準備金；(2)彌補虧損；(3)百分之十之一般公積(下稱「法定盈餘公積」)，及(4)董事會依證券主管機關依公開發行公司規則要求之特別盈餘公積或經董事會決議為特定目的提撥之準備金。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營運之業務係屬成長階段。得考量本公司各該會計年度之盈餘、整體發展、財務規劃，資本需求、產業展望及本公司未來前景等，以確保股東權利及利益之保障；董事會應提撥不少於可分派數額中屬上一會計年度盈餘部分(不含先前年度之累積盈餘)之百分之十作為股東股利，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分派。股利得依董事會決定以現金、或以該金額繳足尚未發行股份之價金、或兩者併採之方式而分配，所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少於全部股利之百分之十。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一日經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案計33,000千元，其中12,144千元於民國一〇六年底支付，剩餘金額20,856千元亦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上半年度支付完結。另，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擬議以資本公積預計發放現金每股3元，共計90,000千元，惟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撤銷辦理資本公積發放，並擬議分派盈餘計90,000千元，每股3元。前述盈餘分配案已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七日經股東會決議，惟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支付，帳列應付股利項下。

(十三)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73,958</u>	<u>126,56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30,000</u>	<u>30,000</u>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u>2.47</u>	<u>4.22</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未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十四)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07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歐 洲	\$ 464,835
美 洲	425,205
亞 洲	<u>4,337</u>
	<u>\$ 894,377</u>
主要產品/服務線：	
傢俱裝飾五金	\$ 894,471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94)</u>
	<u>\$ 894,377</u>

民國一〇六年度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五)。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約餘額

	107.12.31	107.1.1
應收帳款	\$ 129,592	178,947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 129,592	178,947

(十五)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之收入明細如下：

	106年度
商品銷售	\$ 937,970
減：銷貨折讓	(324)
	\$ 937,646

民國一〇七年度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十四)。

(十六)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一日經股東會決議之章程規定，本公司股份登錄或於中華民國上市櫃期間，本公司每一年度應就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提撥不多於百分之五之稅前淨利為員工酬勞，及不多於百分之三之稅前淨利為董事酬勞。前項員工酬勞應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本公司及從屬公司員工，其資格由本公司董事會決定。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均未有估列及支付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情事。

(十七)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 1,545	370

(十八)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 11,983	28,70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9
其他	2,852	850
	\$ 14,835	29,565

(十九)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費用	\$ 5,974	4,992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過往交易經驗等資訊調整交易授信之額度。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約74%及87%係由主要客戶所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其他應收款明細請詳附註六(三)。本公司其他應收款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未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 金額	合約現 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343,193	343,193	120,925	214,642	7,626	-
應付票據	1,355	1,355	1,355	-	-	-
應付帳款	50,678	50,678	50,678	-	-	-
其他應付款及應付設備款	15,541	15,541	15,541	-	-	-
應付股利	90,000	90,000	90,000	-	-	-
	<u>\$ 500,767</u>	<u>500,767</u>	<u>278,499</u>	<u>214,642</u>	<u>7,626</u>	<u>-</u>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325,134	325,134	325,134	-	-	-
應付票據	1,153	1,153	1,153	-	-	-
應付帳款	48,874	48,874	48,874	-	-	-
其他應付款及應付設備款	19,561	19,561	19,561	-	-	-
應付股利	20,856	20,856	20,856	-	-	-
	<u>\$ 415,578</u>	<u>415,578</u>	<u>415,578</u>	<u>-</u>	<u>-</u>	<u>-</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12.31			106.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6,976	30.7393	214,427	8,275	29.8567	247,06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1,814	30.7196	362,915	11,566	30.1389	348,577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於換算時產生美金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或泰銖相對於美金升值或貶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485千元及1,015千元。

(2)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以及換算至母公司功能性貨幣新台幣(即合併公司表達貨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台幣	\$ 6,209	1.00	(1,449)	1.00
泰銖	THB 6,158	0.9377	33,438	0.9018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定期存款、短期借款及長期銀行借款皆屬浮動利率，惟市場利率變動不大，因而利率變動不致於產生重大現金流量風險。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公允價值資訊—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7.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3,838	-	-	-	-	
應收帳款	129,592	-	-	-	-	
其他應收款	10,444	-	-	-	-	
受限制銀行存款	5,903	-	-	-	-	
存出保證金	906	-	-	-	-	
合計	<u>\$ 290,683</u>	<u>-</u>	<u>-</u>	<u>-</u>	<u>-</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343,193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52,033	-	-	-	-	
其他應付款及應付設備款	15,541	-	-	-	-	
應付股利	90,000	-	-	-	-	
合計	<u>\$ 500,767</u>	<u>-</u>	<u>-</u>	<u>-</u>	<u>-</u>	
		106.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4,086	-	-	-	-	
應收帳款	178,947	-	-	-	-	
其他應收款	8,828	-	-	-	-	
受限制銀行存款	5,607	-	-	-	-	
存出保證金	75	-	-	-	-	
合計	<u>\$ 317,543</u>	<u>-</u>	<u>-</u>	<u>-</u>	<u>-</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325,134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50,027	-	-	-	-	
其他應付款及應付設備款	19,561	-	-	-	-	
應付股利	20,856	-	-	-	-	
合計	<u>\$ 415,578</u>	<u>-</u>	<u>-</u>	<u>-</u>	<u>-</u>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合併公司暴露在正常營運下所產生的信用、利率、流動性以及外幣風險，針對整體經營策略、風險容忍程度、風險管理哲學及風險管理制度建立管理程序，以及時並正確地監督及控制相關避險交易。管理階層定期審視上述管理政策以確保與合併公司政策規範相符。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銀行存款、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工具。

管理階層制定並執行信用政策且持續監控公司之信用風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覆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依國家別持續地監督應收帳款以判斷其風險集中情形。

董事會及公司管理階層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授信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未符合集團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或基本授信額度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儘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及泰銖為主。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金及泰銖。

合併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有關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所有交易之執行依合併公司內部控制政策之規範辦理。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具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銀行存款；金融負債為長短期借款，惟該相關金融資產及負債因利率變動對公允價值之影響並不重大。

(廿二) 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合併公司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及非控制權益)。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如下：

	107.12.31	106.12.31
負債總額	\$ 551,708	485,555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43,838	124,086
淨負債	\$ 407,870	361,469
權益總額	\$ 457,750	458,301
負債資本比率	89.10 %	78.87 %

(廿三) 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07.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7.12.31
			收	購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 變動	
短期借款	\$ 117,165	-	-	3,760	-	-	120,925
長期借款(含一年到 期)	207,969	7,626	-	6,673	-	-	222,268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 債總額	\$ 325,134	7,626	-	10,433	-	-	343,193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Grand Lake Living Co., Ltd.	其主要投資人為本公司董事長
Window Covering Co., Ltd.	其主要投資人為本公司董事長
Wealth Develop Co., Ltd.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相同
許大進先生	係合併公司之董事長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成本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因關係人為合併公司提供加工服務而認列之營業成本(帳列直接人工)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Grand Lake Living Co.,Ltd.	\$ 48,504	72,598
Wealth Develop Co., Ltd.	-	586
	\$ 48,504	73,184

合併公司因上述交易而產生之其他應付款如下：

	107.12.31	106.12.31
Grand Lake Living Co., Ltd.	\$ 3,796	10,033

上述關係人對合併公司提供加工服務之價格係於約定產出量之限額內，以當月產出量計算加工費。另，上述關係人對合併公司提供零星用品之價格係參考當地市場報價。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因向關係人Window Coverings Co., Ltd.承租曼谷辦事處而產生之租金支出分別為113千元及72千元，帳列管理費用項下。

3.背書保證

許大進先生以信用擔保方式提供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許大進先生為合併公司提供擔保並未收取費用。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585	1,641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7.12.31	106.12.31
受限制定期存款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電力保證	\$ 5,903	5,607
土地	長短期借款額度	23,181	22,313
房屋及建築	長短期借款額度	179,379	-
投資性不動產	長短期借款額度	30,055	28,935
		<u>\$ 238,518</u>	<u>56,85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月十二日與Enmax Solar I Co., Ltd.,簽訂委託其承攬合併公司太陽能光電系統工程計泰銖58,526千元。截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支付泰銖8,000千元，帳列未完工程項下。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註)	183,376	29,775	213,151	163,720	19,115	182,835
勞健保費用	5,074	716	5,790	485	3,018	3,503
退休金費用	-	2,190	2,190	-	2,185	2,18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626	176	2,802	2,765	142	2,907
折舊費用	31,597	5,086	36,683	41,312	3,769	45,081
攤銷費用	-	-	-	-	-	-

註：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屬於營業成本之薪資費用含加工費分別計48,504千元及73,184千元。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註5)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業務往 來金額 (註3)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註4)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 金貸 與限額 (註5)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5)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PaoKin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4,529	4,529	4,529	-	2	-	購置設備	-	-	-	174,916	174,916

註1：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融通資訊應分別列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寫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寫2。

註3：資金貸與性質屬1者，應填寫業務往來金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屬2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運週轉等。

註5：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其貸與總額及個別貸與金額均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6：上列有關合併個體間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 (銷)貨之 比率%	授信 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 之比率%	
本公司	Royal Finishing	子公司	銷貨	(324,507)	54.60	60天	註1		107,116	56.20	註2
本公司	Royal Finishing	子公司	進貨	191,279	40.06	60天	-	-	(28,494)	54.92	註2

註1：價格係依雙方議定價格計算。

註2：上列有關合併個體間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 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註1)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Royal Finishing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7,116	4.23	-		71,018	-	註2

註1：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八日止。

註2：上列有關合併個體間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 人之關 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Royal Finishing	1	銷貨收入	324,507	依雙方議定價格計算	36%
0	本公司	Royal Finishing	1	應收帳款	107,116	與一般客戶無顯著不同	11%
0	本公司	Royal Finishing	1	進貨	191,279	依雙方議定價格計算	21%
0	本公司	Royal Finishing	1	應付帳款	28,494	與一般供應商無顯著不同	3%
0	本公司	Royal Finishing	1	預收貨款	23,292	依雙方協商議定	2%
0	本公司	Royal Finishing	1	管理服務費收入	12,000	依雙方協商議定	1%

註1、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1代表子公司Royal Finishing。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茲就該科目金額屬資產負債表科目佔合併總資產1%以上及損益科目佔合併總營收1%以上予以揭露。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一)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一及二)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註一及二)			
本公司	Royal Finishing	泰國	生產傢俱裝飾及五金 開發配件等成套之設 備	328,122	328,122	299,997	99.99%	438,007	70,911	70,904	
本公司	Hardware	BVI	銷售傢俱裝飾及五金 開發配件等成套之設 備	655	655	10,000	100.00%	626	-	-	
本公司	PaoKin	泰國	生產傢俱裝飾及五金 開發配件等成套之設 備	18,204	18,204	197,000	98.50%	12,250	(2,572)	(2,533)	
本公司	Thai Kin Company Limited	香港	銷售傢俱裝飾及五金 開發配件等成套之設 備	-	-	1,000	100.00%	-	-	-	
Royal Finishing	Mira Home, Inc.	美國	銷售傢俱裝飾及五金 開發配件等成套之設 備	154	-	1,000	100.00%	146	(8)	(8)	

註一：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法評價估列。

註二：期末長期股權投資及本期投資損益金額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合併公司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從事傢俱裝飾及五金開發配件等成套設備生產加工及銷售。

(二)產品別資訊

合併公司屬單一傢俱裝飾及五金開發產業，未經營其他產業，其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中揭露。

Thai Kin Co., Ltd.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地區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 區	107年度	106年度
歐 洲	\$ 464,835	434,385
美 洲	425,205	499,494
亞 洲	4,337	3,767
合 計	\$ 894,377	937,646

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07.12.31	106.12.31
泰 國	\$ 438,434	412,822
台 灣	1,108	563
合 計	\$ 439,542	413,385

非流動資產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由保險合約產生之權利之非流動資產。

(四)主要客戶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A 公 司	\$ 249,954	27.95	333,147	35.53
B 公 司	269,351	30.11	271,773	28.98
C 公 司	197,469	22.08	162,102	17.29
	\$ 716,774	80.14	767,022	81.80